

桃園市大園區大園國民小學圖書館命名活動實施辦法

一、緣起：

感謝大園南門南德宮福德正神善款捐贈90萬元以及本校家長會熱情贊助經費20萬元，我們的圖書館變身了，最近終於換上新裝，裡面的空間環境煥然一新，希望透過全校親師生的參與發想，期待有一個嶄新又有趣的主題為圖書館添加生命的意趣。本活動邀請全校親師生共同合作，為圖書館命名，並藉由此命名活動，凝聚全校親師生的向心力。

二、活動目的：

- (一)透過命名活動的辦理，讓閱讀空間富有創意的情境。
- (二)藉由圖書館命名活動，引發學生創意思考的想像。
- (三)藉由全校學生的參與，營造更貼近孩子想法的優質學習空間。

三、主辦單位：教務處。

四、實施對象：全體教職員工及學生【歡迎親子共同創作】。

五、繳件方式：請填寫【附件一】命名活動徵選單乙份，送達教務處。

六、命名原則：

- (一)需符合健康正面意向。
- (二)活潑且富創意。
- (三)具閱讀啟發功能。
- (四)圖書館命名名稱：字數不超過4個字為準。

七、實施內容：

(一)活動流程：

1. 第一階段：由具參加資格者自112/2/20（一）起自行送件參加徵選，收件截止日為112/3/3（五）前完成交件（送至本校教務處），徵選單詳如【附件一】。
2. 第二階段：由命名甄選委員會於112/3/6（一）假校長室開會審核所有參選作品，選出圖書館命名若干組名單供全校學生及教職員工進行票選。
3. 第三階段：全校師生進行票選，於112/3/8（三）-112/3/14（二）投票截止，由甄選委員會審核確認名次，並提送總名次前三名，最終結果於112/3/17（五）前宣布，並於本校網頁首頁公告。

(二)命名甄選委員會：命名投稿截止後，由教務處邀請校內教師代表擔任初選委員，預計選出命名若干組名單供全校學生及教職員工進行票選。

(三)獎勵措施：

- 一、評選特優一名、優等一名、佳作一名，獲選學生將頒發獎狀及獎品乙份獎勵。
- 二、特優作品將以此為圖書館命名，並掛於圖書館門口。

八、本計畫經校長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設備組長：

設備組長 謝秉憲

教務主任：

教務主任 林君穎

校長：

大園國民小學 校長 劉燕萍